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 2025-15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1388 号《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094,587.49 元，母公司的净利润-10,465,740.4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9,652,869.86 元。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均为负值，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指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由于公司2024年度未实现盈利，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结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各项业务开展的流动资金需求等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未实现盈利，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发展，该方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